

2017 年度

福建省晋江市

人民检察院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1
一、部门职责	1
二、机构设置	1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
第二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表	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3
二、收入决算表	4
三、支出决算表	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8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9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0
九、部门决算相关信息统计表	11
十、政府采购情况表.....	12
第三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3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3
三、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	

明	16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6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18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18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晋江市人民检察院是国家法律监督机关，依法履行法律监督职能。其主要职责如下：

（一）依法对危害国家安全以及严重破坏国家的政策、法律、法令、政令统一实施的重大犯罪案件，行使检察权。

（二）对刑事犯罪案件依法审查批准逮捕、提起公诉、提起抗诉。

（三）依法对刑事侦查、刑事诉讼、民事审判和行政诉讼实行法律监督。

（四）依法对执行机关执行刑罚的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五）受理单位和个人的报案、控告、申诉、举报。

（六）宣传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检察院组织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检察官法》的规定，管理检察官及其他检察人员，努力提高干警政治、业务素质，搞好队伍建设。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晋江市人民检察院包括 19 个机关行政科室，其中：列入 2017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人员编制数	在职人数
晋江市人民检察院	全额核拨	147	157

(注：因本院自侦人员转隶至监察委，部分编制数划转至监察委，造成编制数暂少于在职人数。)

三、部门主要工作总结

2017年，晋江市人民检察院主要任务是：认真贯彻落实各级党委工作会议和检察长会议精神，按照上级各项决策部署，不断强化法律监督职能，坚持以服务大局为中心，以司法办案为重点，以建设过硬队伍为保障，立足职能，务实创新，主动作为，统筹推进各项检察工作。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 (一) 主动作为服务大局；
- (二) 积极履行检察职能；
- (三) 扎实推进机制创新；
- (四) 不断深化队伍建设。

第二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支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晋江市人民检察院

2017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按经济分类)	决算数
一、财政拨款	5,576.5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		二、外交支出	
二、上级补助收入		三、国防支出	
三、事业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4,176.41
四、经营收入		五、教育支出	
五、附属单位缴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六、其他收入	1,356.33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3.48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06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61.45
	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99.99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6,932.91	本年支出合计	4,753.39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1,223.69	交纳所得税	
基本支出结转	810.30	提取职工福利基金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	781.97	转入事业基金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413.39	其他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413.39	年末结转和结余	3,403.20
经营结余		基本支出结转	2,703.57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	2,433.34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699.64
		其中：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94.64
		经营结余	
合计	8,156.59	合计	8,156.59

二、 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编制单位：晋江市人民检察院

2017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 计	6,932.91	5,576.57					1,356.33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003.32	4,646.99					1,356.33
20404	检察	6,003.32	4,646.99					1,356.33
2040401	行政运行	5,503.75	4,152.42					1,351.33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77.54	272.54					5.0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222.03	222.0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1.30	381.3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81.30	381.3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77.53	77.5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3.77	303.77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86.83	186.8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86.83	186.8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86.83	186.8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61.45	361.4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61.45	361.4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4.13	204.13					
2210202	提租补贴	157.32	157.32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晋江市人民检察院

2017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计	4,753.39	4,540.07	213.3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176.41	4,063.08	113.33			
20404	检察	4,176.41	4,063.08	113.33			
2040401	行政运行	4,063.08	4,063.08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1.54		81.54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31.79		31.7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3.48	113.4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13.48	113.48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30.84	30.8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2.64	82.64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06	2.0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06	2.0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06	2.0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61.45	361.4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61.45	361.4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4.13	204.13				
2210202	提租补贴	157.32	157.32				
229	其他支出	99.99		99.99			
22999	其他支出	99.99		99.99			
2299901	其他支出	99.99		99.99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编制单位：晋江市人民检察院

2017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576.5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3,066.97	3,066.97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3.48	113.48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06	2.06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61.45	361.45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99.99	99.99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5,576.57	本年支出合计	3,643.96	3,643.9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195.36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127.97	3,127.97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95.36	基本支出结转	2,433.34	2,433.3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694.64	694.64	
总计	6,771.93	总计	6,771.93	6,771.93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晋江市人民检察院

2017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合	计	
			3,643.96	3,430.64	213.32
2040401	行政运行		2,953.64	2,953.64	
20404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1.54		81.54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31.79		31.79
2049901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30.84	30.8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2.64	82.6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06	2.0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4.13	204.13	
2210202	提租补贴		157.32	157.32	
2299901	其他支出		99.99		99.99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编制单位：晋江市人民检察院

2017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 计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3,643.9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309.7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12.8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41.57
309	基本建设支出	99.99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79.82
304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307	债务利息支出	
399	其他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晋江市人民检察院 2017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430.64	2,751.34	679.3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309.77	2,309.77	
30101	基本工资	683.78	683.78	
30102	津贴补贴	1,037.65	1,037.65	
30103	奖金			
301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91.00	191.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61.68	161.6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55.66	255.6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31.28		631.28
30201	办公费	50.94		50.94
30202	印刷费	8.71		8.71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0.92		0.92
30205	水费	6.08		6.08
30206	电费	27.69		27.69
30207	邮电费	51.41		51.41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47.24		47.24
30211	维修费	1.66		1.6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63.47		63.47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1.51		1.51
30216	培训费	10.28		10.28
30217	公务接待费	7.21		7.21
30218	专用材料费	0.40		0.40
30224	被装购置费	2.46		2.46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20.73		20.73
30227	委托业务费	10.62		10.62
30228	工会经费	38.41		38.41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17		20.17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68.28		168.28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3.09		93.0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41.57	441.57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29.17	29.17	
30305	生活补助	5.33	5.33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	2.43	2.43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生产补贴			
30311	住房公积金	204.13	204.13	
30312	房租补贴	192.65	192.65	
30313	购房补贴			
30314	采暖补贴			
30315	物业服务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7.86	7.86	
309	基本建设支出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30906	大型修缮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908	物资储备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47.60		47.6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47.60		47.6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43		0.43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0	产权参股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4	对企业事业单位的补贴			
30401	企业政策性补贴			
30402	事业单位补贴			
30403	财政贴息			
30499	其他对企业事业单位的补贴			
307	债务利息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99	其他支出			
39906	赠与			
39907	贷款转贷			
39999	其他支出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编制单位：晋江市人民检察院

2017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指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备注：此表无数据。

九、部门决算相关信息统计表

部门决算相关信息统计表

编制单位：晋江市人民检察院

2017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栏次	行次	统计数 1	项目 栏次	行次	统计数 2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	二、机关运行经费	22	679.30
(一)支出合计	2	27.37	(一)行政单位	23	679.30
1.因公出国(境)费	3		(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24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	20.17		25	
(1)公务用车购置费	5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6	—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	20.17	(一)车辆数合计(辆)	27	20
3.公务接待费	7	7.21	1.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28	
(1)国内接待费	8	7.21	2.一般公务用车	29	
其中:外事接待费	9		3.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30	20
(2)国(境)外接待费	10		4.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31	
(二)相关统计数	11	—	5.其他用车	32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2		(二)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台.套)	33	
2.因公出国(境)人次(人)	13		(三)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台.套)	34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4			35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5	20		36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6	250		37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7			38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8	900		39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9			40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20			41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1			42	

注:1.本表反映部门决算中“三公”经费、机关运行经费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等相关统计指标。

2.“三公”经费填列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其中:中央单位不包括教学科研人员因公出国(境)费及相关团组和人次,地方单位按照本级部门预算口径填报。预算数填列年初预算数,支出统计数应与财决08表保持衔接。“三公”经费相关统计数是指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负担费用的相关批次、人次及车辆情况。

十、 政府采购情况表

政府采购情况表

编制单位：晋江市人民检察院

2017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采购计划金额					实际采购金额					
		总计	采购预算(财政性资金)			非财政性 资金	总计	采购预算(财政性资金)			非财政 性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合 计	1	550.00	550.00	550.00			550.00	550.00	550.00			
货物	2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工程	3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200.00			
服务	4	150.00	150.00	150.00			150.00	150.00	150.00			

注：1. 本表反映各部门和单位纳入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预算及支出情况，表中数据取自政府采购信息统计报表中“政府采购资金情况表”。

2. 本表“财政性资金”是指纳入预算管理的资金，具体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各项收入。以财政性资金作为还款来源的借贷资金，视同财政性资金。

第三部分 2017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7 年晋江市人民检察院年初结转和结余 1,223.69 万元，本年收入 6,932.91 万元，本年支出 4,753.39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3,403.20 万元。

(一) 2017 年收入 6,932.91 万元，比 2016 年决算数增加 1496.21 万元，增长 27.52%，具体情况如下：

1. 财政拨款收入 5,576.57 万元。
2. 其他收入 1,356.33 万元。

(二) 2017 年支出 4,753.39 万元，比 2016 年决算数减少 24.59 万元，下降 0.51%，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4,540.07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3,791.99 万元，公用支出 748.08 万元。
2. 项目支出 213.32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3,643.96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减少 993 万元，下降 21.41%，主要原因是年度奖金支出由其他收入予以保障，未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中予以体现。具体情况如下：

(一) 行政运行支出 2953.6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55.46 万元，增长 9.47%。主要原因是政策性调资。

(二)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 81.5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81.54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办案及装备经费支出科目较上年有变化。

(三) 其他检察支出 31.7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14.73 万元，下降 87.1%。主要原因是支出科目较上年有变化。

(四)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支出 30.8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365.08 万元，下降 92.21%。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退休工资于 2017 年开始，由省社保发放，不再由本单位支出。

(五)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2.64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82.64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拨款科目较上年有变化。

(六) 行政单位医疗支出 2.06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52.85 万元，下降 98.67%。主要原因是医疗保险金支出由银行从实体账户上直接代扣，本院于下年度从零余额账户上同户名转账至实体户，故体现支出科目较上年有变化。

(七) 住房公积金支出 204.1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20.99，增长 11.46%。主要原因是政策性调资。

(八) 提租补贴支出 157.32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57.32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拨款科目较上年有变化。

(九) 其他支出 99.99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787.73

万元，下降 88.74%。主要原因是拨款科目较去年有变化。

（十）公诉和审判监督支出 0，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5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拨款科目较上年有变化，本年度没有该项支出。

（十一）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0，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21.7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拨款科目较上年有变化，本年度没有该项支出。

（十二）其他公安支出 0，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32.86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拨款科目较上年有变化，本年度没有该项支出。

（十三）计划生育服务支出 0，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1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没有该项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17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430.64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2,751.3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

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 公用经费 679.3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 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7.37 万元，同比下降 44.40%。具体情况如下：

(一) 因公出国费 0 万元，较上年无变化。

(二)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17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20.17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燃油、维修、保险等方面支出，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 20 辆。与 2016 年相比，公务用车运行费下降 47.16%，主要是：缩紧三公经费开支。

(三) 公务接待费 7.21 万元。主要用于相关部门考察调研、执行任务、学习交流、检查指导等方面的接待活动，累计接待 250 批次、接待总人数 900 人次。与 2016 年相比，公务接待费支出下降 34.7%，主要是：缩紧三公经费开支。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2017 年晋江市人民检察院共组

织开展项目绩效自评 1 个，是办案及装备经费，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752.05 万元。

部门业务费和其它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部门名称：晋江市人民检察院 专项名称：办案及装备经费

单位：万元

预算金额	1562.84	实际到位		实际支出		结余	
		金额	占预算 金额比 例	金额	占预算 金额比 例	金额	占预算金 额比例
		752.05	48%	392.21	25%	359.93	23.03%
目标完成 情况	满足检察业务工作需求，加强上下级之间的信息传递，增强检察机关法律监督的能力，提高检察机关办案信息化水平和办案效率，为平安晋江建设及经济发展、社会发展提供强有力的司法保障。						
资金使用 管理情况	严格把关资金的使用情况，所有开支均严格按照部门业务费和专项资金相关管理规定专款专用。						
存在主要 问题	部分项目延迟至 2018 年执行或暂未到付款时间，导致支出进度较慢。2017 年度办案及装备经费大部分由上年结转结余予以保障，本年实际下达办案及装备经费占比较小。						
相关意见 建议	2017 年度办案及装备经费大部分由上年结转结余予以保障，此后因无结转结余予以扩充办案经费保障，望财政主管部门能按本部门实际办案情况予以保障办案及装备经费。						

注：2017 年将办案及装备经费 810.79 万元调整用于其他人员支出，实际到位的办案及装备经费为 752.05 万元。

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17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679.3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长3.55%，主要是：财务上收归省统管后决算口径较上年有变化。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2017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550.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00.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20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50.0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20辆，均为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

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